

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 3333 号中铁南方总部大厦 1201 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7 人，实到 7 人，表决 7 人。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陈鸿成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同意陈鸿成先生、陈鸿海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深圳升恒昌惠富实业有限公司提名陈鸿成先生、陈鸿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同意上述提名。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尚需经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2、同意丁立红先生、陈东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名丁立红先生、陈东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同意上述提名。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尚需经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3、同意潘晓春女士、庄卫东先生和刘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潘晓春女士、庄卫东先生和刘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详见编号为 2015-076、2015-077、2015-078 公告。

独立董事同意上述提名。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方能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4、同意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公司名称拟变更为：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章程》需相应进行更改。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同意召开二〇一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之《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80）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件：

1、董事候选人简介

陈鸿成先生：1958 年生，大学文化。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东省普宁市政协常务委员，广东省政协特聘委员，广东省服装协会副会长、深圳市服装协会副会长、广东省、揭阳市人大代表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鸿海先生：1954 年生，大学文化，从事企业经营管理工作多年。现任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东雷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丁立红先生：1971 年生，大专文化，从事经济管理工作多年。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东雷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东伟先生，1990 年生，本科学历，现任深圳市金石同和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前海恒昇（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市前海鹏诚建鑫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基金部经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

独立董事潘晓春女士：1971 年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具有多年企业经营管理经验，现任深圳市金泓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曾就职于本公司、深圳茂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庄卫东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获香港大学公司法、金融法硕士，具有丰富的中外法律实务经验，现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曾就

职于广东广成律师事务所、广东信德盛律师事务所。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刘勇先生：1977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2013 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2006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平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深圳市道律中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